

团 结
勤 奋
求 实
创 新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北农路2号
邮编：102206
电话：010-61773377 61773022
本科招生信息网：<http://goto.ncepu.edu.cn>
E-mail: zsb@ncepu.edu.cn



招办公众号



招办视频号



招办微信小程序



招办抖音号



华北电力大学
NORTH CHINA ELECTRIC POWER UNIVERSITY

新生入学须知

NORTH CHINA
ELECTRIC POWER UNIVERSITY



2025级新同学：

欢迎你，新同学！祝贺你以优异的成绩考入华北电力大学！为帮助同学们顺利报到，特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01 关注移动校园—华北电力大学微信企业号

（1）各位新生须于8月10日-31日期间登录<https://uc.ncepu.edu.cn/#/register/index>，输入高考考生号、身份证号及个人手机号码，注册个人统一身份认证账号，并在注册成功后的界面获取个人学号信息。（个人学号请牢记，后续校内系统登录都需要）

（2）通过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关注华北电力大学微信企业号，按照引导步骤输入注册统一身份认证时获取的学号、设置的密码以及与微信关联绑定的手机号码，逐步完成企业号关注，以便后期获取相关资讯。



学校企业微信二维码

02 新生信息采集

新生收到录取通知书后，请于8月10日起登录华北电力大学本科迎新网（<http://yingxin.ncepu.edu.cn>），点击“网上报到系统”，通过统一身份认证后，填写相关信息，于8月31日前完成新生基本信息采集，同时通过点击微信-通讯录-我的企业-华北电力大学，进入学校微信企业号，找到“人脸采集”栏目，按引导提示提交合格的照片，该照片将用于出入校园门禁刷脸等场景。新生数据信息是将来学生教育管理工作的基础，请同学们认真、及时、完整填写，确保数据真实有效。

NCEPU 华电
North China Electric Power University

03 报到时间、地点

2025级新生按录取通知书上的时间到校报到，学校各学院和相关职能部门报到当天联合为新生办理报到手续。

报到当日，学校在北京站、北京西站、北京南站、北京朝阳站和丰台站的高校接待区设接待处，且安排专车接站。北京站、地铁13号线龙泽站、清河站和地铁8号线育知路站将有学生志愿者引导并有摆渡车接站，其他车站及机场因条件限制不设接待处，鼓励学生根据以下交通出行提示自行前往学校报到。

（1）乘火车到京后的乘车路线：

①北京站：乘地铁2号线至鼓楼大街站，转乘8号线至育知路站下车，换乘专79路公交车到华北电力大学南门站下车。

②北京西站：乘地铁7号线至珠市口站，转乘8号线至育知路站，换乘专79路公交车到华北电力大学南门站下车。

③北京南站：乘地铁14号线至永定门外站，转乘8号线至育知路站，换乘专79路公交车到华北电力大学南门站下车。

④北京北站：乘地铁13号线至龙泽站下车，换乘昌58路或543路公交车到朱辛庄站下车。

⑤清河站：乘地铁13号线至龙泽站下车，换乘昌58路或543路公交车到朱辛庄站下车。

（2）乘飞机到京后的乘车路线：

①到达首都机场后，乘地铁机场线至三元桥地铁站，转乘10号线至北土城站下车，转乘8号线至育知路站下车，换乘专79路公交车到华北电力大学南门站下车。

②到达大兴机场后，乘地铁大兴机场线至终点草桥站，转乘19号线到达牡丹园站，再转乘10号线至北土城站，后转乘8号线至育知路站下车，换乘专79路公交车到华北电力大学南门站下车。

按照学校规定，请各位新生不要提前来校，如果早于报到日来校，学生需在校外自行解决食宿等问题，学校不统一安排。

04 新生入学资格审查

按照教育部做好新生入学资格审查工作的要求，新生报到凭录取通知书、高考准考证、身份证和户口迁移证（不迁户口的考生应提供户口本复印件或户籍地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材料）到校报到办理入学手续。学校按照考生所在省级招办寄送的录取考生名册等进行核对，新生身份证信息须与录取通知书上考生信息一致，严防任何弄虚作假行为。

准考证如遗失请到所在中学或当地教育局开具证明，证明中必须有考生本人高考报名同底版一寸照片和考生号等个人信息，证明须加盖公章。身份证遗失尚未补办完成的，请办理临时身份证。

05 车票购买

持录取通知书购买来校火车票，火车站可给予硬座半价票优惠。若有行李单独托运，请将学校行李标签在明显处贴牢，并向车站咨询托运的行李能否在报到日当天到达，若能到达，学校将于报到日当天安排专人到北京南站和北京西站领取行李并送回学校，新生凭托运单在学校领取；若不能到达，请将行李通过快递邮寄到学校，邮寄地址为：北京市昌平区北农路2号华北电力大学。

06 请假方式

新生确因特殊情况不能按期报到的，应事先向学校请假并提供有关证明，因病请假须有医院的诊断证明等。请假一般不得超过两周。未经请假逾期未报到者，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联系电话：010-61773377；传真：010-61773020。

07 党团关系

学生党员(含预备党员)须到组织关系所在党委或当地党委组织部门进行组织关系转接并开具“中国共产党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已对接全国组织关系转接系统的省级党组织生源学生，可直接在线上组织关系转入操作;未对接全国系统的，学生本人携带纸质版介绍信于开学第一周内交给辅导员老师，介绍信抬头写“华北电力大学XX学院党委”，转往单位写“华北电力大学XX学院”。

团员须携带（或随个人档案）团员证及团员档案，开学后办理转接手续。

08 学生档案

学生持录取通知书向所在中学咨询学生档案的转接工作。凡由省级招办（或学生本人所在地教育主管部门）统一邮寄档案的，入校后可向学校招生办公室查询档案邮寄接收情况。如通过其他方式转接档案，入校后按照学院要求及时交所在学院保管。**档案不得拆封，如出现档案破损或撕裂的情况我校不予接收。拆封或破损档案将退回生源地教育主管部门或原所在中学。**

09 新生体检、就医及报销

（1）所有新生应按时参加入学体检并按要求及时复检，否则影响学籍认定和享受公费医疗资格。如做过手术或有既往病史，需提供病历复印件。体检费129元，入校后按照校医院在企业微信“f医院服务”发布的《新生入学体检指南》进行缴纳。

因故未按时参加体检的新生，请报到后及时到校医院保健科登记、预约。保健科电话：010-61773330；联系人：曲大夫。

(2) 根据北京市计划免疫程序要求,大一进京新生入校后必须接种含麻类疫苗(麻疹或麻风腮疫苗),如五年内注射过含麻类疫苗应提供注射证明。请入学后关注企业微信“f医院服务”发布的疫苗接种通知。

(3) 新生入学后请详细了解就医及报销政策。校医院医政科:010-61773269;公费医疗办公室:010-61773045。



校医院就医指南



公费医疗就医及报销政策

10 户口迁移

根据京公人管字(2001)570号《关于印发高等学校及普通中等专业学校录取本市新生不办理户口迁移规定的通知》要求,北京市户口新生,入学后不办理户口迁移手续。根据上海市相关规定,上海市户口新生不需要办理户口迁移。第二学士学位新生、少数民族预科班新生和港澳台侨新生不办理户口迁移。其它省(自治区、直辖市)生源根据公安部户籍管理七项规定,“(四)考取普通高等学校、普通中等专业学校的学生,入学时可以自愿选择是否办理户口迁移手续”。

办理户口迁移手续的同学,凭录取通知书到当地派出所开具户口迁移证,注意事项如下:

(1) 迁移证上的姓名和身份证号码与录取通知书必须一致;户口迁移证上所有内容要清晰、准确。

(2) 在当地派出所开出的户口迁移证要符合模板(附后)的要求。特别提醒的是,“迁移原因”应填写:“大中专招生”;“迁往地址”应填写:“北京市昌平区北农路2号院”。

(3) 户口迁移证出生地、籍贯两项内容填写格式为:省、自治区的名称或通用简称加市,或直辖市加区,农村填至乡、镇,如“北京市西城区”,“西藏拉萨市当雄县”。未写明的必须要求当地派出所手写补充,并在手写处加盖户口专用章。

(4) 请新生在户口迁移证背面左上部,用铅笔(请勿使用其它种类笔)注明本人班级、姓名、联系电话和原籍派出所户籍电话。妥善保管好自己的户口迁移证,切勿丢失,户口迁移证请自行复印多份留存备用。

(5) 如新生将户口迁移证不慎丢失,需回原户籍派出所补打户口迁移证,方能落户。必要时可由原户籍派出所与北京市昌平区史各庄派出所沟通,证实暂未落户。

(6) 新生入学时请带上户口迁移证,户口迁移证集体落户不受有效期限限制。保卫处户籍办公室在9月下旬发通知,学院统一收取落户材料,核验招生信息,向北京市公安局昌平分局申请报批,审批通过后预计12月到史各庄派出所办理入户。

(7) 新生入学时若不迁移户口,视为自动放弃户口迁移,之后不能再办理户口迁入。

(8) 学生在校学习期间不予办理户口迁出,请慎重选择是否将户口迁入学校。

(9) 学生在当地办理户口迁移时,如有新的户籍管理规定出台,以当地派出所要求为准。

户口迁移证模板

户 口 迁 移 证

京迁字第 号

下面公章必须有

户主或户主关系				
姓名	必填,且必须与录取通知书上姓名一致			
曾用名	以户口本一致			
性别	必填			
民族	必填			
出生日期	必填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出生地	必填			
籍贯	必填			
文化程度				
职业				
婚姻状况				
公民身份证件编号	必填,且清晰			
迁移原因	填写:大中专招生			
原住址	必填			
迁往地址	填写:北京市昌平区北农路2号院			
备注	非农业			

注:此证仅作居民迁移户口的证明,不准涂改、转借,遗失须立即报告当地户口登记机关,补证人到达迁入地后,将此证交给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

本证 年 月 日签发
至 年 月 日有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治安管理局监制
2016年印制

上面公章必须有

11 新生缴费说明

(1) 新生开卡操作流程

为方便新生校内支付安全、快捷地缴纳学费住宿费,学校与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沙河支行合作,为新生提供便捷化办卡流程。新生成功申办银行卡后,中国建设银行会将卡片邮寄至新生的预留地址。为确保新生在来校报到前能够收到建行卡,请尽量于8月20日前完成网上申办(如遇特殊情况,8月20日后申办成功的银行卡将不再邮寄,待新生到校后领取)。重要提示,该卡将作为新生在校期间领取奖助学金的唯一账户,请务必妥善保管卡片,不得擅自销户。具体流程如下:

①身份验证。请您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校园e码通”,打开小程序,直接在搜索栏输入“华北电力大学”即可,选择“身份证号登录”,输入身份证号、姓名,并勾选,点击验证后输入验证码,手机号为报考时预留手机号,如需修改请微信联系冯经理,微信号为18516912286。“校园e码通”小程序仅作为银行卡申请及查询卡号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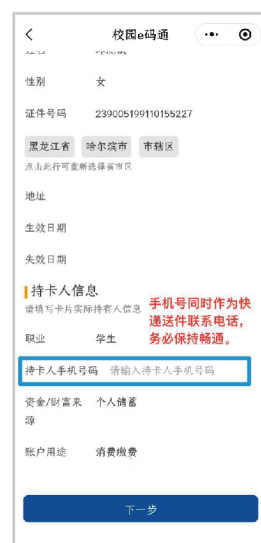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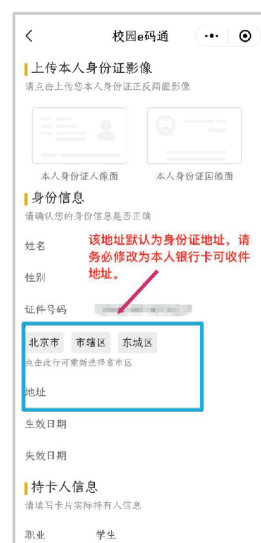


②开始申请。请点击“新生银行卡申请”菜单，进入身份识别页面。

温馨提示：请持其他有效证件的新生到大陆的中国建设银行任一网点办理。未满16周岁的新生须由监护人带领本人到当地的中国建设银行办卡（相关问题可咨询当地建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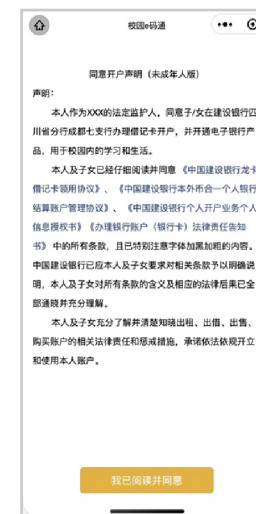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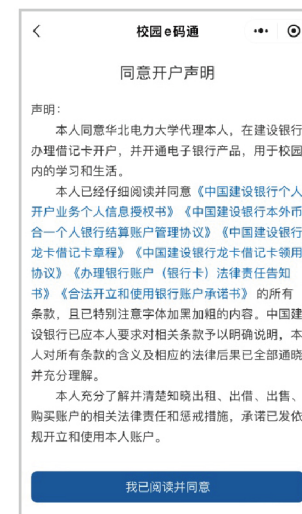


③身份识别并录入信息。
上传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影像（未满18周岁还需上传监护人身份证正反面、户口簿关系页影像，如户主非直系亲属，需上传出生证明），系统自动识别身份证信息并反显，**若现收件地址与身份证地址不一致，务必修改地址为本人可收件地址，填写本人使用手机号。**用户确认身份信息无误后进入下一步。



④同意开户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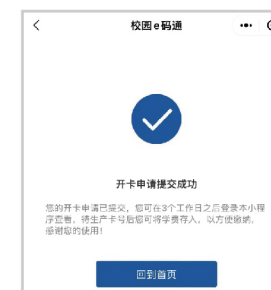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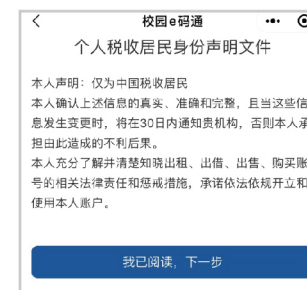
客户年龄在18周岁以上需要本人阅读并同意协议，才能进入下一步。未满18周岁的新生，由监护人阅读并同意开户声明，然后点提交进入下一步。



⑤涉税声明及签名

涉税声明同意后，签名区域签名，签名需清晰可辨识，否则无法提交。签完后点击保存按钮，然后点提交进入下一步。

⑥提交申请。提交申请后，系统会提示申请成功。



⑦查询申请结果。申请结果一般在申请提交后的三到五个工作日内产生。用户可以登录“校园e码通”小程序，点击“申请结果查询”菜单查询。如果申请成功，页面会展示银行卡号。**建设银行将通过邮寄的方式将实体银行卡快递至申请银行卡时预留的地址。收到银行卡后，新生可持本人身份证、银行卡到附近建行网点激活银行卡并完善个人信息(银行预留手机号)，也可在到校报到时前往校内建行服务点办理本业务。如新生未满18周岁，需持本人身份证、银行卡、监护人身份证原件、直系亲属关系证明，与相应监护人一同前往附近建行网点激活银行卡并完善个人信息(银行预留手机号)。**



⑧港澳台新生开卡。年满18周岁的新生请携带本人身份证件及录取通知书到大陆建设银行办理银行卡，未满18周岁的新生请在监护人陪同下，携带监护人本人身份证件、新生本人身份证件、录取通知书、监护人资格证明原件到大陆建设银行办理银行卡。

在线开卡过程中如果遇到疑问，可在工作日的09:00-16:30拨打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沙河支行联系电话:010-69736748、010-69732714、010-69731302，或微信联系冯经理，微信号为：18516912286。

（2）新生缴费具体事项如下：

①学校将于新生报到日前3个工作日给新生开通“校园统一支付平台”权限，供新生自助缴纳学费和住宿费。其中，住宿费缴纳时间将于后勤宿管中心核实确认后再行通知（预计10月底前后），请及时关注校内通知公告。

“校园统一支付平台”网址为：<https://sf.ncepu.edu.cn/>，也可使用手机扫描下图二维码进行登陆。扫码后点击“校内师生登陆”后继续点击“缴费端”即可登录缴费，缴费成功后在“菜单”里查看电子发票，可用网银、支付宝、微信等方式进行缴费。自助缴费后系统会即时生成电子发票，学生可以在校园统一支付平台中查询、打印及下载票据。下图是华北电力大学校园统一支付平台二维码，可扫码登录进行相应操作。



华北电力大学
校园统一支付平台

②未及时缴纳学费、住宿费，将影响学生的注册及选课。对于无故欠费的，将按照奖学金评定相关文件取消在校期间奖学金申请和参评资格。

③已确认成功办理助学贷款的学生在贷款期间内无需自助缴纳学宿费，在此期间不会影响注册选课以及奖学金相关事宜。如贷款金额大于实际应缴学宿费金额，多出部分将退到学生“校园统一支付平台”绑定的建行一类卡中；如贷款金额小于实际应缴学宿费金额，学生后续需自助登陆“校园统一支付平台”补齐欠缴学宿费金额。财务处收费事宜咨询电话：010-61772678（汪老师）。

咨询时间：工作日08:30-11:30；14:00-16:00

温馨提示：为保证新生报到注册能顺利进行，请在来校报到前三日缴纳完毕学费。

12 2025级新生缴费项目

（1）学费一览表

专业（类）名称	学费标准/年	专业（类）名称	学费标准/年	专业（类）名称	学费标准/年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5500	软件工程	5500	水利水电工程	5500
智能电网信息工程	5500	网络空间安全	5500	水文与水资源工程	5500
通信工程	5500	人工智能	5500	水利水电工程（工商双学士学位）	5000
电子信息工程	5500	工商管理	5000	信息与计算科学	5500
电子科学与技术	5500	会计学	5000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5500
能源与动力工程	5500	工程管理	5000	应用物理学	5500
储能科学与工程	5500	金融学	5000	法学	5000
氢能科学与工程	5500	供应链管理	5000	公共事业管理	5000
机械工程	5500	能源动力类（新能源）	5500	行政管理	5000
材料科学与工程	5500	核工程与核技术	5500	网络与新媒体	5000
自动化	5500	辐射防护与核安全	5500	英语（能源电力国际化人才创新班）	6000
机器人工程	5500	环境科学	5500	翻译	6000
测控技术与仪器	5500	应用化学	55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5500	碳储科学与工程	5500		

（根据北京地区普通高等学校收取学费标准制定）

请新生根据自己的录取专业交纳学费（金额如上表所示）。

（2）少数民族预科学生预科培养阶段学费标准为5000元/年。

（3）住宿费最高标准为1200元/生·年。

（4）国际合作项目学费标准参见《国际合作办学项目介绍》。

13 资助政策

学校已经建立了“奖、勤、助、贷、补、免”多元化资助政策体系，主要内容包括家庭经济困难认定、国家助学贷款、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勤工助学、困难补助、服兵役学生国家教育资助、基层就业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校内各级奖助学金等。具体内容参见《华北电力大学本科学生资助政策简介》和学校迎新网站发布的新生入学教育慕课资助部分。

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新生如暂时筹集不齐学费和住宿费，可在开学报到期间，通过学校开设的“绿色通道”先办理入学手续，由学校先行垫付学费及住宿费，开学后学生通过助学贷款等途径补缴。需要办理“绿色通道”的新生可提前在迎新系统中的“绿色通道”窗口提出线上申请。学校将根据新生实际困难，采取不同措施给予资助。

需要参与家庭经济困难认定的同学请在迎新系统中相应模块填写申请，不方便网络申请的可以填写纸质版《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待开学后按学院通知提交，进行困难等级认定。此外，学校实施内容丰富的发展型资助项目，助力学生成长成才。

学校开通资助政策咨询热线:010-61773028，新生还可关注华电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公众号(ncepu_zzzx)，后台留言咨询资助政策。

请同学们注意：开学前后往往是电信、网络诈骗高发期，一些诈骗分子会冒充大学老师、资助机构工作人员等，给新生发短信、打电话、加微信或QQ好友，用各种手段骗取钱财，或发放互联网消费贷款，引诱学生陷入高额贷款陷阱。请你一定擦亮眼睛，提高警惕，抵住诱惑，避免上当。学校不会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向同学们索要验证码、银行卡密码等信息，所有资助项目均不要求学生预先交纳任何费用，不要求在ATM机或网上进行任何操作。请同学们提高防范意识，谨防各种金融和电信诈骗。

14 心理健康服务

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中心位于教二楼三层，是为全体在校学生提供心理健康服务的专业机构。中心通过个体咨询、团体辅导、通识课程、科普讲座、宣传活动、公众号树洞专栏等途径为同学们提供心理支持，帮助同学们提升心理素质，应对各类心理困扰。同时，中心设立新生家长讲堂，不定期开展家长支持团体，与家长一道为学生成长成才保驾护航。中心会培训和指导学生心理朋辈组织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朋辈互助工作，这些组织包括心理学社、心理热线团队、班级心理委员等，欢迎有提升自身心理素养和助人意愿的同学参加。有关咨询预约、团体开设、讲座活动、朋辈组织等信息，请关注微信公众号“电亮心灵NCEPU”查询。



电亮心灵NCEPU

15 军训及着装要求

学校根据国家有关规定，适时对全体新生进行军事技能训练。军事技能训练为必修课，时间一般为2周，学分为2学分。军训要求统一着装，学校为同学们提供购买军训服装渠道，每套120元（包括长袖上衣1件、长裤1件、胶鞋1双、帽子1顶、内腰带1条、外腰带1条、作训T恤2件）。同学们也可以根据需要进行自行购买款式一样的军训服装（长袖上衣、长裤和帽子参照97式数码迷彩服，胶鞋参照07式低腰数码作训胶鞋）及相关军训用品。因身体原因不适合参加军事训练的新生请提供医疗单位出具的有家长签字的相关证明，并主动向所在院系书面说明。



16 兵役登记的相关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征兵工作条例》相关要求，2025年12月31日以前，年满18岁的男性公民，应当在6月30日以前，完成兵役登记。学校将于开学后组织查验18至24周岁适龄公民的兵役登记完成情况。

17 新生入学教育慕课学习说明

课程简介：新生入学教育慕课是广大新生了解大学生活的重要渠道，是新生尽快适应和融入大学生活的指南，它将学校面向学生开展的教育管理服务等工作内容通过慕课形式进行了全新的展示和介绍，使新生在入学前便可全面了解学校概况、学业辅导、综合测评、校规校纪、安全教育、参军入伍、学生资助、创新创业、心理健康等方面的信息和知识，科学规划自己的大学生涯。学习方法及要求：同学们通过学堂云网页端学习课程，需要完成以下两个步骤：

（1）需要进行身份绑定，具体绑定流程如下：

第一步：微信公众号关注；“雨课堂”第二步：进入雨课堂，点击右下角“更多”；第三步：点击“身份绑定”；第四步：选择华北电力大学(北京)；第五步：进入输入账号密码页面，第一行输入学号，第二行输入密码：ncepu@+学号后4位，即可完成绑定。认证通过后系统会为您同步校内个人信息及开课数据。

（2）请同学们登录华北电力大学本科迎新网

（<http://yingxin.ncepu.edu.cn>），按照要求完成新生基本信息采集后，点击右上角的“新生入学教育MOOC”，直接用微信扫码登录平台，选择相应章节进行在线学习。请同学们于8月10日至31日期间完成所有章节学习，完成全部课程学习的，将获得相应素质能力学分。

18 诚信教育

考风考纪教育工作是学校学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每一名学生都应严格自律，维护良好的校风学风。新生入学后，学校将组织包括考风考纪在内的校规校纪考试。学校积极倡导学生诚信考试，严肃处理考试作弊行为，对考试作弊者将给予留校察看直至开除学籍处分。处分的相关资料归入学校文书（文件）管理档案，处分决定及有关材料归入本人档案。希望2025级新同学建立诚信意识，自觉履行学校考风考纪的各项规定，避免因个人的错误行为给自己带来无法挽回的损失，避免在自己个人档案中留下遗憾。

19 关于计算机及网络的使用

学校教学区、宿舍区等区域实现了有线无线网络全覆盖，全部配备最新WiFi设备，为师生提供优质的无线网络服务。校园网严格执行实名认证，学校为每位同学分配专用的登录账号，欢迎广大新生体验校园WiFi。

学校为学生提供统一信息门户、正版化软件、网上办事大厅、云盘、电子签章、电子邮箱、校园一卡通、网络电视等信息化公共服务，也提供教务管理、网上教学等教学科研信息化服务。

校园无线网详细使用指南请参见网信处服务网站（its.ncepu.edu.cn）下载中心中的“华北电力大学校园网服务指南”。

20 公寓住宿及卧具配备

我校学生公寓已通过北京市教委标准化公寓验收。为落实上级关于学生宿舍卧具配备精神，便于宿舍管理，保证宿舍卧具质量，学校根据上级指定入选卧具销售厂家名录引进公司在新生报到期间进行卧具直销工作。

卧具销售地点：教四楼东侧北连廊下、教四楼东侧南连廊下、教四楼东侧。

为保障学生的身体健康，建议新生报到时不要购买无证商贩、校内外无销售资质人员出售的卧具，避免出现黑心棉卧具。

本年度我校拟采取学生网上自助选宿的方式来确定房间及床位，请各位新生于报到前两周（具体以迎新网站通知为准）登录华北电力大学后勤服务集团网站（<http://hqjt.ncepu.edu.cn>）获取在线选宿的相关信息及资料，并根据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选房。

21 保卫处安全提示

安全教育是大学新生入学的第一课。提醒各位新同学：加强安全防范意识，提升安全防范能力。

（1）接到入学通知书后，认真阅读随通知书一同发放的相关材料，切勿相信非正常渠道获得的信息。

（2）不要向陌生人透露自己的姓名、身份证号、家庭住址等个人信息，谨防各类诈骗行为。新生军训期间，保卫处将组织学生进行“全民反诈”APP的安装工作，请广大新生积极配合。

（3）办理入学报到手续期间，要保管好个人的财物，防止发生被盗、误拿、丢失等事件的发生。各种入学手续应由本人或家长直接办理，不要让陌生人代办各种交费、存款、证件手续等。报到后应及时惠存学校相关部门和辅导员的电话，切勿相信其他陌生电话。

（4）妥善保管个人的房间及衣柜钥匙，不可外借，养成随手关门、锁门的习惯，谨防个人财产受到损失。校园严禁未经批准的推销行为，既要防止因购买劣质品而上当受骗，更要防止被“顺手牵羊”而丢失贵重物品。

（5）自觉遵守宿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严禁在宿舍内使用电饭煲、热得快和电吹风等大功率电器以及使用酒精炉或点蜡烛、蚊香等，不私拉乱接电线，离开宿舍前应切断电源。严禁在学生公寓等室内场所为电动自行车充电。

（6）增强交通安全意识，严格遵守校园交通管理规定，严防发生交通事故。

发现异常情况，请**第一时间**拨打保卫处24小时报警电话：80793110（请将该电话置顶保存在手机通讯录中）。

22 学工微信

为方便学生及家长及时了解学校关于学生工作的最新信息，请各位2025级新同学通过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关注学工微信公众号及视频号“华电学工”。2025年8月，学工微信平台将陆续发布介绍本年度新生辅导员、班主任的专题推送。同学们还可通过该平台，了解评优表彰、资助申请、心理咨询、就业指导等涉及大学学习、生活的丰富内容。



华电学工

信封内物品清单

- | | |
|-----------------|----------------------|
| 1. 录取通知书 | 5. 国际合作办学项目介绍 |
| 2. 新生入学须知 | 6. 心理健康教育中心致新生家长的一封信 |
| 3. 高等学校学生资助政策简介 | 7. 行李标签（两个） |
| 4. 大学新生应征入伍宣传单 | |



团结
勤奋
求实
创新



North China
Electric Power
University